

- [设为首页](#)
- [工作邮箱](#)

搜索

- [首页](#)
- [机构概览](#)
- [动态要闻](#)
- [信息公开](#)
- [在线办事](#)
- [互动回应](#)
- [专题专栏](#)

福建能源监管办积极完善福建电力现货市场规则
2024-06-04 18:07 来源： 福建能源监管办

Aa

字体： [小](#)

|
[中](#)
|
[大](#)

为加快推进福建电力现货市场建设，规范现货市场的运营和管理，近日，福建能源监管办联合省能源局（以下简称《实施细则》）。

福建能源监管办坚持“开放建市场、开门定规则”原则，在总结2023年首次现货市场结算试运行工作的基础上，组织福建电力调度中心和有关市场成员修订《实施细则》。《实施细则》修订过程中，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确保修订工作规范有序，市场公平公正，各方利益得到有效保障。本次重点针对五个方面内容进行了修订：一是完善市场出清机制，更有效发现实际供需情况的价格信号。二是优化市场出清方式。将全省系统用电负荷与发电出力一次出清的方式简化出清算法。三是完善与中长期市场衔接方式。现货市场采用全电量竞价，增加了市场力检测及缓解、二级价格限值、市场回收及补偿等风险防控措施，维护电力市场秩序。

下一步，福建能源监管办将持续跟踪福建电力现货市场结算试运行工作进展情况，积极落实国家能源局有关要求，加快推进福建电力现货市场建设。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64号 邮编:350003 行政许可咨询电话: 0591-87028917 值班电话: 0591-87835030 传真: 0591-87028915

主办单位: 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
bm62000017

网站标识码:

